

呂大樂：立會選舉中的「梁振英因素」

8 July 2016

【明報文章】如無意外，這次立法會選舉將會由單一議題所支配，種種宣傳、拉票、動員的活動，均圍繞着一個大題目而運作。這並不是我個人想鼓吹的一種做法，而這也跟政治上的喜惡無關，而是這就是未來一兩年香港的政治現實。

立法會選舉將不能避免地跟特首選舉扣在一起，這是最為明顯、容易操作、能夠在市民中間引起迴響的策略選擇。坦白說，廣義上的政治反對派如果不選擇這種策略部署，我會感到十分意外（反正他們亦沒有什麼另類政策供選民參考）。反對派之所以會這樣做，可以是基於政治理念，也可以是出於政治計算；但無論是哪一種考慮，他們都會作出相同的選擇。如果在這個問題上仍然存在任何尚未決定的因素的話，那恐怕只在於廣義的建制派打算怎樣回應（例如如何考慮自保），又或者那些所謂的本土派（當中不同取向的個人實在太多，難以找到適合的形容詞）是否有意突出反對派內部的差異，否則整個局面大致上已有一個輪廓，事情已經七七八八的了。

「阻梁連任」口號操作上很有效率

這個單一議題將會有一個十分簡單和直接的政治口號：阻止梁振英爭取連任。這個議題當然有政治理念的元素，但最重要的是它在操作上將會很有效率——容易為民眾所明白和掌握，對一部分市民來說這可以將一直積累的不滿情緒表達出來；而對另一些市民而言，儘管不一定能夠做些什麼，但起碼可以在選舉過程中想像一下改變的可能性（大家不要忘記，在回歸以來，一直困擾不少香港市民的一個問題，正是一種不能支配生命或帶來轉變的無力感；任何令人覺得有可能產生某些改變的政治動員，都有吸引群眾的本錢）。與此同時，這樣簡單的政治信息足以令建制派左右為難，在選舉過程中處於被動，需要不停解釋他們不一定支持梁振英連任，說起話來一定尷尷尬尬（既不能不批評梁振英，但又不能批得過了頭）。在目前的政治環境裏，建制派在這個問題上不可能模稜兩可，而是必須有個態度（否則在選舉過程中一定更為被動）。問題是建制派向來不敢表

現得太有獨立思考能力（跟北京的意思有出入時，便不知如何是好），多說了或少說了都是問題。而選舉政治有其邏輯，當建制派顯得愈被動，他們的對手將更加集中於攻擊這一項弱點。

而我們絕對有理由相信，市民大眾——這將會是跨越階級的組合，而中產階級一定不會缺席——會對這個議題有所反應。這是時下當代社會的政治（意思是這種情況並不限於香港）的特有性格：大家所關心的並不是這是否最好的安排，又或者是否解決問題的有效方案，而是要將不滿表達出來。這是一種突顯感性的政治，結果不是不重要，而是並不是最重要。做，不一定能為社會尋求解決問題的答案；但不做的話，就一定什麼也沒有。這種想法不一定很明智，但現在於世界各地都很有市場。

或者有人會很天真的以為，只要梁振英在立法會選舉出現結果之前都不表態參與特首選舉與否，那不就等於不存在「挺梁」或「倒梁」的議題嗎？既然議題不存在，那麼廣義的反對派便沒可能有機可乘了。這種想法的問題在於低估了現時香港社會上民眾的情緒。任何以為只要左右言他、不置可否便可以含混過關者，肯定把事情想得太過簡單。其實，近期建制派在是否支持梁振英連任的問題上不敢明確表態，已充分說明了這個話題是如何敏感。

又或者有人會反問：明明立法會與特首選舉兩者是沒有必然聯繫的政治程序，那何來將它們混為一談的道理？立法會選舉應該回到政黨、政團、個別候選人本身的政治主張，而不是借「挺梁」或「倒梁」來將候選人分開為兩大陣營，令整個局面變得兩極化，而什麼候選人的政綱，或他們之間的辯論都變得毫無意義。提出這樣的反問的人，大概沒有認真想過，在今天的香港社會還有哪一個議題會比「挺梁 vs. 倒梁」更容易令建制派尷尬的呢？在操作的層面上，這是最容易將對手逼向一個相當困難處境的做法，而且一箭雙鵰，那何樂而不為？

問題是北京會否先發制人

可以這樣說，反對派以「倒梁」作為選舉政治的主題，差不多是肯定的了，問題是北京會否先發制人，在短期內放出另一名（或多過一名）有意參與特首選舉的信息，引開注意，令民眾的焦點不會集中在這個議題之上。北京會考慮這樣做的原因有二。一是他們擔心反對派利用這個議題來取得更多支持，改變原來議會中的制衡力量；二是如果群眾反應熱烈，大有可能間接影響到明年特首選舉的佈局，到時候矛盾可能變得更為尖銳。以上所講的兩種情況，都不是北京樂於見到的政治局面。他們的介入有可能改變前面所

提到單一選舉議題所造成的政治壓力，但會否提早進入這個政治遊戲，主要取決於他們對政治形勢的分析：假如梁振英政府乃眾望所歸、下屆特區政府的最佳選擇，那麼單一選舉議題便不會給建制派造成壓力，他們甚至可以藉着前者的聲望，而今聲勢壯大，到時給反對派打個落花流水；可是假如情況若非如此，則北京或者有需要盤算一下，究竟他們可以接受建制派失去多少議席。

這是理想的選舉政治嗎？大概不是。但會發生嗎？很有可能。

作者是香港教育大學香港研究講座教授

■稿例

1.論壇版為公開園地，歡迎投稿。讀者來函請電郵至 forum@mingpao.com，傳真：2898 3783。

2.本報編輯基於篇幅所限，保留文章刪節權，惟以力求保持文章主要論點及立場為原則；如不欲文章被刪節，請註明。

3.來稿請附上作者真實姓名及聯絡方法（可用筆名發表），請勿一稿兩投；若不適用，恕不另行通知，除附回郵資者外，本報將不予退稿。

4. 投稿者注意：當文章被刊登後，本報即擁有該文章的本地獨家中文出版權，本報權利並包括轉載被刊登的投稿文章於本地及海外媒體（包括電子媒體，如互聯網站等）。此外，本報有權將該文章的複印許可使用權授予有關的複印授權公司及組織。本報上述權利絕不影響投稿者的版權及其權利利益。

Website:

http://news.mingpao.com/pns/dailynews/web_tc/article/20160708/s00012/1467915407777